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廷龍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0

傳真：(02)26981340

電子信箱：AR664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30956678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HPWRW8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太平洋崇光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「第12屆
SO GOOD好小孩少年楷模徵選」獎助活動，請於113年7月
29日（星期一）前網路報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3年5月16日新北社兒字第1130946501號
函辦理。

二、財團法人太平洋崇光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旨揭活動，活動
辦法如下：

（一）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7月29日（星期一），以「我
身上的光」為主題報名。

（二）活動對象：公私立國小6年級（含）以下清寒、身心障
礙、罕病、疾苦或特殊境遇之弱勢學童。

（三）參加辦法：由各學校單位、政府立案社福機構及村里長
辦公室推薦符合上述資格，並符合本年度徵選主題之個
案。

（四）受推薦個案須出具下列任一項證明：

- 1、清寒證明：低收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村里長辦公室清寒證明或推薦單位清寒證明。
- 2、符合「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者」，可檢附公文函覆影本。
- 3、身心障礙手冊。
- 4、醫師診斷證明，須加蓋醫院、醫師章。
- 5、其他由推薦單位出具之相關證明，如社工訪視或師長推薦等。

(五)獎助：

- 1、評審團特別獎3名，每人獎金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萬元整、福袋1份及獎狀1張。
- 2、優秀楷模獎20名，每人獎金1萬元整、福袋1份及獎狀1張。

(六)表揚：113年第3季於臺北SOGO復興館舉辦頒獎典禮。

三、本獎助活動採網路報名，詳情請上活動網站查詢及下載相關資料，網址：<https://newlife.sogo.com.tw/2024sogood/>。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該會吳宇臻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77135555，分機8255。

四、檢附旨揭基金會函文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、新北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5/21
11:14:36
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